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海合晶”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9月2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53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6,206,036股，并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662,060,352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09,783,938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2,276,414股。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份，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为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投资”），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2,647,837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40%。现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2026年2月9日（因2026年2月8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2026年2月9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4年6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22年股票期权激

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批量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行权股票数量为 3,398,001 股，行权股票自行权日起满三年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7 年 6 月 4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行权后，公司的股本总额由 662,060,352 股变更为 665,458,353 股。

除上述股本变化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中证投资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限售期内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2,647,8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0%，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2 月 9 日（因 2026 年 2 月 8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 2026 年 2 月 9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中证投资	2,647,837	0.40	2,647,837	0

注：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海合晶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持有人严格履行锁定承诺。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海合晶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人对上海合晶本次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谢雯

谢 雯

张俊晖

张俊晖

